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09－012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进行了公告。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二）14: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09 年 11 月 9 日—2009 年 11 月 1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 年 11 月 9 日下午 15:00 至 2009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09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09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 2009 年 10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股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股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 2009 年 11 月 6 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 2009 年 11 月 10 日 14:50 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8:30—11:00，下午 14:00—17:00 登记。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95；投票简称：精艺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 元代表议案一。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③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 年 11 月 9 日 15:00 至 2009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二）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四）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淼、阮飞云

联系电话：0757-26336931、26632838

传真：0757-22397895、26320213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邮编：528311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①委托人姓名： ②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③委托人股东帐号： ④委托人持股数：

⑤受托人姓名： ⑥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注：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 2009-030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上午在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共 3 名，代表股份 80,721,36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3.62%，其中有限售流通股为 63,194,686 股，无限售流通股为 17,526,679 股。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涂传岚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大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本次选举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情况如下：

1、选举涂传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选举李新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3、选举欧阳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4、选举钟健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5、选举周小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6、选举范秋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7、选举叶伯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8、选举陈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9、选举萧端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推选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提名周发来先生、陈均耀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次选举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情况如下：

1、选举周来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2、选举陈均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80,721,365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上述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健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三、律师见证情况

根据公司法律顾问广东国声律师事务所罗浩东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和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次大会的审议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国声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 2009-031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上午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涂传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涂传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新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均至 2012 年 11 月 4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聘任欧阳璟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 2012 年 11 月 4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钟健如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 2012 年 11 月 4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钟健如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 2012 年 11 月 4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管人员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聘任以上高管人员履行了法定程序，聘任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周小华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 2012 年 11 月 4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高管人员简历：

欧阳璟，男，1968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1993 年至 1999 年在深圳市宝安区友谊球阀厂工作。2000 年 3 月始在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董事长秘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裁、广东明珠集团深圳阀门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韶关众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兴宁市明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明珠集团广州阀门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广东省兴宁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

钟健如，1974 年 12 月生，1997 年毕业于嘉应大学金融系，中共党员，1997 年 9 月始服务于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管理员、财务部会计、主办会计、主管、副经理、经理、财务结算中心总经理助理、财务结算中心副总经理，曾荣获"兴宁市十大杰出青年"称号。现任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共青团委书记。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 2009-032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上午 11 时在公司本部技术中心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 3 名，实到会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周来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推选周来发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849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 2009－034

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集人：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现场会议时间：2009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 点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09 年 11 月 5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当天交易时间）

现场会议地点：宛平宾馆 4 楼多功能厅（上海市宛平路 315 号）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

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下午 1 时 30 分在上海宛平宾馆 4 楼多功能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335 人，代表股数 289,530,22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8686 %，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1288 人，代表股份 62,029,6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898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吕明方董事长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同时实施上海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上海医药向上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上海医药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向上实控股购买其医药资产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三项交易：

1、上海医药拟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

2、上海医药向上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上药集团医药资产；

3、上海医药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以该等资金向上实控股购买其医药资产。

本次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60,521,653	2,188,892	921,918	95.1113%

二、《关于上海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方案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831,938	2,122,892	1,677,633	94.0274%

三、《关于与上实医药和中西药业签订并实施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820,738	2,115,392	1,696,333	94.0098%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向上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

事项 1、评估基准日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40,028	2,115,292	1,977,143	93.5686%

事项 2、股份性质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 3、发行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 5、发行数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699,108	2,115,292	1,818,063	93.8186%

事项 6、发行价格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85,292	1,856,563	93.6481%

事项 7、评估基准日至交易交割日标的资产的损益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 8、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 9、上市地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1,928	2,115,292	1,925,243	93.6502%

事项 10、滚存利润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0,608	2,115,292	1,926,563	93.6481%

事项 1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生效条件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591,928	2,185,292	1,855,243	93.6502%

五、《关于与上药集团签订并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六、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以该等资金向上实控股购买其医药资产方案的议案》；

事项 1、评估基准日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2、股份性质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3、发行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6、发行数量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7、拟购买上实控股资产定价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8、交易标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9、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10、上市地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11、滚存利润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12、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13、资产支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事项 14、上海医药向上海上实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并以该等资金向上实控股购买医药资产协议的生效条件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4,728	2,185,292	2,032,443	93.3717%

七、《关于与上海上实和上实控股签订并实施上海医药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暨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12,028	2,115,292	2,105,143	93.3675%

八、《关于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89,530,224	285,289,089	2,115,292	2,125,843	98.5352%

九、《关于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06,628	2,115,292	2,110,543	93.3590%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药集团及其关联方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07,528	2,165,292	2,059,643	93.3604%

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289,530,224	285,305,289	2,185,292	2,039,643	98.5408%

十二、《关于与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日常交易综合框架协议的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63,632,463	59,407,528	2,115,292	2,109,643	93.360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国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5 日

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股东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立药业

股票代码：000607（A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海口市工业大道 168 号保税区 6 号西 G

通讯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嘉陵国际大厦 24 楼 A3 房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09 年 11 月 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它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立药业、上市公司：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股东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工业大道 168 号保税区 6 号西 G

法定代表人：刘杰

注册资本：柒仟陆佰捌拾万元人民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01356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高科技产品开发、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顾问、公司上市、企业并购、资产重组方案设计及咨询服务。

股东名称：刘杰（持股比例 51%）、郑亮（持股比例 4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刘杰	执行董事	中国	海口	无

三、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除持有华立药业 1.83%的股份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减持目的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华立药业股票，是其正常的投资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截至 2008 年 5 月 6 日，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立药业 A 股股份 33,729,323 股，合计占华立药业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6.92%。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 2008 年 5 月 6 日至 2009 年 3 月 6 日，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通过二级市场卖出华立药业 A 股股份计 11,150,680 股，占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29%。自 2009 年 3 月 9 日至 2009 年 5 月 15 日，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通过二级市场卖出华立药业 A 股股份计 5,949,700 股，占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22%。自 2009 年 5 月 18 日至 2009 年 11 月 4 日，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再次通过二级市场卖出华立药业 A 股股份计 7,714,510 股，占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58%。交易完成后，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华立药业 A 股股份合计 8,914,433 股，占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83%。

自 2008 年 5 月 6 日以来，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累计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共计 24,814,890 股，占其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0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情况

一、买卖股份情况

期 间	买入数量（万股）	卖出数量（万股）
2009 年 05 月	0	369.54
2009 年 06 月	0	
2009 年 07 月	0	
2009 年 08 月	0	
2009 年 09 月	0	284.571
2009 年 10 月	0	334.17

二、交易价格区间

	最高价（人民币元）	最低价（人民币元）
买 入	无	无
卖 出	7.47	4.5

第六节 其它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下列备查文件的经确认的复印件可在华立药业董事会办公室（地址：重庆市北碚区童家溪镇同兴园区一路八号）查阅：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3、本报告书文本。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5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 76 号光宇大厦 12 楼
股票简称	华立药业	股票代码	0006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海口市工业大道 168 号保税区 6 号西 G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33,729,323 股 持股比例：6.9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8,914,433 股 持股比例：1.83% 变动比例：5.0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